

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立股份”或“公司”）监事会第八届第二次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11 日在公司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5 名，实到监事 5 名。董事会秘书罗敏、财务总监秦文君、副总经理郑敏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执行 2017 年新修订的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新修订的相关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进行的调整，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二、 审议通过《2017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三、 审议通过《2017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18 年度预算》。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四、 审议通过《2017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五、 审议通过《2017 年年度报告》及《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7 年年度报告》及《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允、全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17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

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7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有关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监事会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的行为。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未发现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七、 审议通过《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八、 审议通过《2017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九、 审议通过《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十、 审议通过《2018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的关联方交易属正常经营业务，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十一、 审议通过《2018 年度对外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十二、 审议通过《2018 年度与银行签订授信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十三、 审议通过《2018 年度关于子公司办理银行票据质押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十五、 审议通过《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安徽海立精密铸造有限公司实施新增 200 万套 TH 系列空调压缩机机加工零部件生产能力项目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审批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 年 4 月 13 日